

# 文水县孝义镇人民政府文件

孝政发〔2024〕12号

## 孝义镇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孝义镇消防安全集中除患攻坚大整治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村、驻镇各站所、各有关单位：

为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和中央、省、市、县领导同志批示要求，按照全国、全省、全市安全生产电视电话会议部署，根据县安委办《全县消防安全集中除患攻坚大整治行动实施方案》（文安办发〔2024〕11号）文件要求，即日起至3月底，在全镇范围内开展消防安全集中除患攻坚大整治行动，现将《孝义镇消防安全集中除患攻坚大整治行动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你们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 孝义镇消防安全集中除患攻坚大整治行动 实施方案

为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和中央领导同志批示要求，按照全国、全省、全市安全生产电视电话会议部署，深化落实上级部署的消防安全集中除患攻坚大整治行动要求，坚决彻底整治重点场所突出风险隐患，坚决防范和遏制群死群伤火灾事故发生，根据县安委办《全县消防安全集中除患攻坚大整治行动实施方案》（文安办发〔2024〕11号）文件要求，即日起至3月底，在全镇范围内开展消防安全集中除患攻坚大整治行动。具体要求通知如下：

## 一、目标任务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两个至上”、立足“两个根本”，充分认清当前极其严峻的火灾形势，紧盯重点领域、聚焦关键环节，以点带面、举一反三，精准发力、重拳除患，多措并举、综合施策，切实提高消防安全重大风险隐患排查整改质量，切实提升发现问题和解决问题的强烈意愿和能力水平，全力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坚决扭转消防安全事故多发连发的被动局面。通过集中开展大排查、大整治、大曝光、大演练、大约谈行动，全面排查“九小场所”、白酒生产企业、包装制品生产企业、养殖场、人员密集场所突出风险隐患，严格落实整治重点要求，全力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维护人民群众生

命财产安全。

## 二、整治范围

### （一）“九小场所”

包括小学校(包括幼儿园、校外培训机构)、小医院、小商店、小餐饮场所、小旅馆、小网吧、小歌舞娱乐场所、小美容洗浴场所、小生产加工企业。重点排查消防安全教育培训和应急演练情况，消防安全责任落实是否到位，消防设施器材管理是否规范，疏散通道和安全出口有无占堵情况，场所装饰装修是否合规，电气消防是否合格，是否存在违规用火用气等突出问题。

### （二）白酒生产企业

针对我镇白酒生产企业较多的情况，细致检查各企业车间是否存在线路私接乱搭和老化裸露的问题，电闸插座使用是否违规、违规使用电暖器等电气设备，易燃可燃物品是否按要求遮盖防火布，消防设施器材配备配齐情况、消防器械保管保养情况，生产车间和仓库摆放是否合理，企业负责人及职工消防安全意识、主体责任是否落实到位等情况，村消防安全负责人监管是否到位等重点情况。

### （三）包装制品生产企业

消防设施器材配备是否齐全，灭火器保管保养情况，消防通道安全出口是否拥堵，用火用电是否符合安全标准，车间和库房内物品和电气使用是否合规，易燃可燃物品摆放是否合理，从业人员对消防器材使用掌握情况，员工电动车停放问题，企业主体

责任意识、厂区是否配备配齐应急照明和安全出口标识、安全注意事项指示牌的情况，村消防安全负责人监管是否到位等。

#### （四）养殖企业

针对我镇一千余户养殖企业，要认真排查草料堆放、是否遮盖防火布的情况，灭火器等消防器材是否配备，是否存在私接乱搭电线的问题，养殖户消防安全意识、主体责任是否落实等突出问题。

#### （五）人员密集场所

包括宾馆饭店、公共娱乐场所、超市、卫生院、中小学校、养老院、旅游场所等场所。要着重检查各场所消防安全管理情况、火灾防控各项措施落实情况、隐患自检自查情况以及突发事件应对措施，室内装修装饰材料是否符合消防安全要求，是否配齐配好各类消防设施、器材，疏散通道、安全出口是否畅通，应急照明和疏散指示标志是否符合规定，是否落实消防安全责任制，是否制定灭火及应急疏散预案，是否按规定开展防火巡查、有无违规用火、用电、用气的现象、值班人员消防安全“四个能力”的掌握程度等情况。

### 三、整治重点

深刻汲取近期发生的各类火灾事故教训，集中整治以下重点问题：

#### （一）违法违规施工作业和生产经营

1. 未经审批施工作业、无证施工作业、违规拆除作业、违规

层层转包施工作业、未落实作业安全措施冒险作业；

2. 违规使用明火或者电焊、气焊作业，动火、电焊、气焊作业人员未持证上岗，电焊、气焊作业未办理动火审批手续，作业现场未采取相应的消防安全措施；

3. 动火作业未安排专门人员进行现场安全管理；

4. 施工现场动火动焊作业、带火花作业与具有火灾、爆炸风险作业交叉进行；

5. 设置在人员密集场所、地下建筑的冷库违规采用易燃可燃保温材料，冷库建设、改造、拆除施工期间未严密落实火灾防范措施。

## （二）安全疏散条件不足

1. 占用、堵塞、封闭疏散通道、安全出口和消防车通道；

2. 安全出口和疏散楼梯数量不足、宽度不够；

3. 应急广播、应急照明、疏散指示标志损坏；

4. 未结合实际制定灭火和应急疏散预案，负责人、员工不掌握初起火灾扑救和组织疏散逃生技能；

5. 各生产经营单位和人员密集场所未确定责任人对疏散通道、安全出口进行统一管理。

## （三）违规设置防盗网和广告牌

1. 人员密集场所在门窗上设置影响逃生和灭火救援的防盗网、铁栅栏、广告牌等障碍物；

2. 人员密集场所户外广告牌审批时未依法依规核对是否影

响建筑物公共安全。

#### (四) 违规用电行为

1. 电气线路未穿管保护，直接穿越易燃可燃材料；
2. 开关、插座直接安装在易燃可燃材料上；
3. 照明灯具与可燃物未保持安全距离或未采取隔热、散热等措施；
4. 违规使用取暖等大功率用电设备。

#### (五) 其他突出问题隐患

1. 建筑消防设施或器材损坏停用；
2. 人员密集场所违规使用易燃可燃夹芯彩钢板搭建；
3. 电缆井、管道井、楼板缝隙等防火封堵不严密；

### 四、组织领导和责任分工

全镇成立由镇消防所、综合行政执法队、镇卫生院、镇派出所、镇教委、镇专职消防队、镇市场所、各村委会、单位等组成的行动小组，具体推进工作，组织开展督查。

#### (一) 村委会职责

村委会是此次消防安全集中除患攻坚大整治行动的责任主体，负责统筹部署、推进整治行动，研判消防安全形势，明确工作职责任务，对重大安全事项组织开展研究，制定整改措施，确保整改到位。村委会负责统筹“五类场所”的消防安全整治工作，进一步健全工作机制，保障工作人员，开展集中排查和宣传提示，及时劝阻、制止消防安全违法行为，督促整改消除火灾隐患，组

织镇专职消防队开展灭火演练，做好应急处置准备工作。

## （二）相关部门工作职责

镇教委负责幼儿园、中小学的整治；镇卫生院负责各村卫生室的整治；派出所负责对“九小场所”依法开展消防监督检查；镇市场所负责对白酒、包装制品企业及饭店、超市等的整治。镇消防所认真履行消防安全综合监管职责，运用安委会、消安委两个平台，加强与各有关部门的沟通协作，落实“多通报、多发提示函、多督导”等措施，配合各驻镇站所、各村深入开展除患攻坚大整治行动。

各村、驻镇各有关单位具体按照《山西省消防安全责任制实施办法》《山西省管行业必须管安全、管业务必须管安全、管生产经营必须管安全实施细则》《吕梁市消防安全专业委员会成员单位工作规则及责任清单》开展本行业本领域本系统内“五类场所”的整治。

## （三）单位（场所）主体责任

各生产经营单位（场所）主要负责人是本单位消防安全集中除患攻坚大整治行动的第一责任主体，要做到严格遵守消防法律法规，履行消防安全责任，做好本单位（场所）的消防安全管理工作，依法依规开展隐患排查及整改工作，加强全员消防安全培训和应急疏散演练。对多产权、多经营主体的，要明确各自消防安全管理责任，对共用的安全出口、疏散通道、设施设备等加强集中统一管理，明确责任到人。

## 五、工作措施

### (一) 集中开展大排查行动

以村为单位，包村干部带头，各村、驻镇各有关单位消防安全负责人、各村网格员等积极配合，深入各村重点场所展开逐一排查，组织发动派出所、综合行政执法队等力量协助开展排查，对于难以整治的突出风险隐患，及时向镇政府报告，由镇政府协调组织相关部门联合查处。

### (二) 集中开展大整治行动

各村、驻镇各有关单位要将排查发现的突出风险隐患要登记造册、闭环管理、分类施策、逐一销账并将台账上报镇消防所，建立隐患问题、整改措施、整改责任“三个清单”（见附件1），对于单位场所自身能整改的，要依法督促全部整改；对于难以整改的，要作为攻坚整治对象，明确整改责任及方案，细化整改措施和时限，整改一处、销案一处。对于单位场所逾期不改或拒不整改的，要依法从严、从重、从快处理。尤其对于违规动火动焊施工作业、疏散通道占堵和违规设置铁栅栏等问题，要坚决打击整治。对涉嫌犯罪的，加强行刑衔接，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绝不姑息。

### (三) 集中开展大曝光行动

要协调大喇叭广播、抖音快手和等渠道，大力宣传举报投诉渠道，落实相关奖励措施，发动人民群众举报火灾隐患和消防违法行为；鼓励社会单位内部员工举报火灾隐患和消防安全违法行为

为，依法保障举报人的合法权益。各村要加强典型火灾案例警示教育，现场召开曝光警示会议，剖析火灾事故原因教训，提高公众消防安全能力素质。要广泛开展安全用火用电用气、安全燃放烟花爆竹、畅通生命通道、应急疏散逃生等常识宣传，引导居民自觉落实“三清三关”（即：清厨房、清阳台、清走道，关火源、关电源、关气源）措施。

#### （四）集中开展大演练行动

各村、驻镇各有关单位要聚焦“九小场所”、白酒生产企业、包装制品生产企业、养殖场、人员密集等五类重点场所，突出经营场所负责人、员工、学校教职工、医护人员、物业人员、保安员、基层执法人员和网格员等七类重点人群，按照制定演练预案、做好演练准备、组织实施演练、开展复盘评估的方法步骤，组织开展消防安全大演练活动，着力提升人员火灾扑救和疏散逃生能力，努力实现人人会逃生、个个会应急。

#### （五）集中开展大约谈行动

结合大排查、大整治行动中发现问题，向涉及到的部门和单位发出工作提示函，指出突出风险隐患提出防范对策措施。对火灾多发区域、问题突出的行业，开展约谈工作，发出工作警示函。集中挂牌督办一批重大火灾隐患，形成强大的震慑效应。对隐患整改难度大、火灾风险高的，要组织召开隐患整改现场会，讲清责任、讲明风险、讲透危害，督促整改落实。

#### （六）集中开展大督导行动

大整治行动期间，镇政府行动小组联合镇纪委组成督导队，开展督导检查，确保消防安全除患攻坚行动取得实效。

## 六、工作步骤

### （一）动员部署（2024年2月10日前）

结合实际细化本行业、本村除患攻坚大整治行动方案，明确整治范围和整治重点，细化任务分工和工作责任，作出专题部署。在各村广泛宣传消防安全大整治行动，营造浓厚的除患攻坚氛围，引导全民参与到消防安全除患攻坚行动中来。

### （二）除患攻坚（2024年3月20日前）

按照除患攻坚大整治行动部署，集中开展大排查、大整治、大曝光、大演练、大约谈、大督导行动，全面排查“九小场所”、白酒生产企业、包装制品生产企业、养殖场、人员密集场所突出风险隐患，严格落实整治重点要求，确保大整治工作取得实效。要整合发动派出所、综合行政执法队、村消防员及负责人、网格员等各方力量，组织全面培训，提高发现问题和解决问题能力。

### （三）验收评估（2024年3月31日前）

镇政府将组织对除患攻坚大整治行动进行验收评估，总结成效，通报问题；验收不合格的，进行重点督办。

## 七、工作要求

（一）强化组织领导。各村、驻镇各有关单位要坚决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站在统筹发展和安全的高度提高政治站位，把除患攻坚大整治行动作为当前维护社会稳定大局政治

任务来抓，加强组织领导、指挥调度，压紧压实责任，采取有效措施，认真排查风险隐患，狠抓大整治工作质效，坚决遏制各类火灾事故多发连发势头，确保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和社会大局稳定。

(二)强化统筹推进。各村、驻镇各有关单位要将除患攻坚大整治行动与消防安全治本攻坚三年行动、春节消防安全工作、全国“两会”安全防范工作等重点任务有效结合、同步推进强化系统治理、综合治理、源头治理、依法治理，立即组织开展一次全面的安全风险评估，找准隐患问题集中的重点领域、敏感场所、薄弱环节，采取精准有力措施重拳攻坚，全力维护本区域本行业领域消防安全形势平稳。

(三)强化监督问效。孝义镇政府将除患攻坚大整治行动纳入日常督导检查内容，加强过程监管和责任追究。对存在违法行为的单位和个人，要依法严格查处；涉嫌犯罪的，要依法追究刑事责任；发现行动迟缓、工作敷衍的，查不出问题发现问题不处理的，要通报批评、督办整改，问题严重的严肃问责追责。

附件：1.全县消防安全集中除患攻坚大整治行动“五类重点场所”问题、措施、责任清单





